

生活新方式丛书

洪
烛
著

与智者同行

云南人民出版社



生活
新方式丛书

洪
烛
著

与智者同行

云南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与智者同行/洪烛著. —昆明: 云南人民出版社, 2003. 11
(生活新方式丛书)

ISBN 7-222-03869-8

I. 与... II. 洪... III. 随笔-作品集-中国-当代
IV. I267.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3) 第 082841 号

丛 书 名: 生活新方式丛书

丛书主编: 邱华栋

策 划: 张 维

责任编辑: 张晓岚

装帧设计: 西 里

责任印制: 刘佳能

书 名 | 与智者同行

作 者 | 洪 烛

出 版 | 云南人民出版社

经 销 | 云南人民出版社

社 址 | 昆明市环城西路 609 号

邮 编 | 650034

网 址 | ynm.peoplespace.net

E-mail | mszbs@public.km.yn.cn

开 本 | 850 × 1168 1/32

印 张 | 5.5

字 数 | 100 千

版 次 | 2003 年 11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印 数 | 1—5000

排 版 | 云南里程制版印务有限公司

印 刷 | 云南新华印刷一厂 云南新华彩印厂

书 号 | ISBN 7-222-03869-8

定 价 | 12.00 元

尊敬的读者: 若你购买的我社图书存在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上海滇版图书有限公司联系调换。

发行部电话: (0871) 4194864 4191604 4107628 (邮购)

我读故我在

(自序)

关于读书的格言太多了。较著名的有“行万里路，读万卷书”，“读书破万卷，下笔如有神”，以及“书到用时方恨少”呀什么的。强调的都是读书的数量。

其实质量也是很重要的。

我个人以为，书不在多而在精，会读书的首要条件是会选书。选书就跟选美似的，既令人目不暇接、心旌摇荡，又必须理智地掌握好标准与尺度。这是需要经验的。总有些书会冲你回眸一笑，令三千粉黛无颜色。你和你选中的书、读过的书，肯定是有一种冥冥之中的缘分。而它们会对你的性格、情感、修养乃至生活造成或大或小的影响。

人生有限，书海茫茫，你不得不变得苛刻一些。

书是人类文明的压缩饼干，是你精神生活的干粮，当然要选择高营养高蛋白的，若口感也不错就锦上添花了。至于是否精包装，则是次要的。我是反对单纯靠炒作出来的快餐文化的，它所提供的，仅是瞬间的热量而已。我读书是为了补血补钙，为了清心明目，为了修身养性，所以不爱嚼口香糖。

书不在多而在精，并且还要读透了，才有助于消化与吸收。从这个角度来说，再好的书也是半成品，需要读者付出另一半的劳动，才能够产生“化学反应”（而不能只是“物理反应”），才能够融化在血液里，成为灵魂的燃料与动力。否则它不过是一大堆印有铅字的纸张而已。说得玄妙点：你在读书，书也在读你；人在挑书，书也在挑人……读书的过程是一次深呼吸。你在给书进行“人工呼吸”，在你温情的抚慰下，书果然就活了过来——至少，那里面的情节、人物及至哲理，栩栩如生。读死书与死读书，都是不可取的，是笨拙的方式。有心人才可能点铁成金。

哲学家说过：我思故我在。对于我辈来说，要稍为简单一些：我读故我在。书是一面镜子，使我照得见自己。每逢读书时，我无比快乐，无比充实。我是因为充实而快乐，也是因为快乐而充实。我因此而感谢生活：做人真好，识字真好，有思想真好！人与兽的区别有许多，其中包括是否识字与读书。而读书甚至能帮助人向神的境界靠拢，至少在意识上是提升了。

好书与美食最大的差别，是不存在“保质期”。真正的好书，是不会变质变味及过期的。甚至可以说，是永恒的，是精神领域的常绿植物。歌德有言：“理论是灰色的，而生命之树长青。”好书的生命力是强大的。好书经得住岁月的考验，不会成为腐朽的落叶。

大浪淘沙，总有些读物不会过时的，那就是经典；总

有些作者不会衰老的，那就是大师。大师是推动了人类文明进程的巨人，经典则构成圣殿里的基石，为那一个个风起云涌的时代作证。说到底，我们是站在巨人的肩膀上，获得无限开阔的视野。读书，其实是在读人，读人类的灵魂，读集体的梦境与命运。

袁枚品尝天下美味，胸有成竹地写了一本《随园食单》。不要简单地以为此乃程式化的菜谱，那里面弥漫着真性情、高境界。我想他读书饮食两不误，还写有一份《随园书单》的。可惜我没找到。我也很喜欢以美食家的态度来读书：既挑剔，又敏感，既冷静，又狂热，既如饥似渴，又精益求精。我还想站在现代文人的角度，开列一份小小的书单。当然，它不可能像满汉全席那样广博、奢侈，山珍海味皆罗列其中，但我希望它能满足一部分人（像我这样的）的嗜好与口味。所以它不得不带有一定的倾向性：以“药膳”为风格（药补不如食补嘛），以文学艺术为范围，以大师与经典为选择对象。

所谓大师，在我眼中，是人类精神会餐的大厨师，而色香味俱全的经典，正是他们的妙手烹饪出来的。不读不知道，不尝太遗憾。

但愿我所推荐的书目，能构成你精神生活里的一项小小的“菜篮子工程”。虽然它不够完整，但足够点缀你每天的书桌了。

不敢说一部好书非得令人百读不厌，但能使人百读不厌的，应该算得上是好书。

好书就像一副扑克牌，全世界有那么多人都在打，也无法肯定把它的千变万化都描摹尽了。“有一千位读者，就有一千个哈姆雷特”——这句名言不仅仅在赞美莎士比亚，也可用来概括一部好书万花筒般的美学效应。甚至，同一位读者在人生的不同时期重读同样一本书，就像洗扑克牌，每洗一遍都会展现出全新的秩序与规律——因为事物间的偶然性也作为隐形的投注者参予进这项活动了。重读一本书，随着境遇、心态、修养的演变，我们对原先的理解与印象也在不断地修改。正如牌局里没有事先肯定的赢家，一个人对一本书永远不可能有最透彻、最稳定的认识，每读一遍，底牌都被造物主不易察觉地更换了。当然，一部书的字数、页码、目录没变，正如一副扑克永远是 54 张，但摸牌的手变了，同一只手上的运气变了。于是我总是像新手一样胆怯笨拙地洗牌、抽牌，我总是像一位陌生的读者一样激动，浪漫地从书架上取下一部旧书，然后屏息静气掀开它褪色的封面。我体会到走上一条老路时似曾相识的感觉。我知道：路本身没变，但季节变了；路没变，但路旁的风景变了；即使风景没变，但路上行人的心情与眼光变了……

枕边的《红楼梦》，我闲来爱信手翻阅，无论从哪一章回入手，都能信马由缰地进入那种瞬息万变的氛围。梦里面还有梦，乃至更小的梦。《红楼梦》是公认的令人百读不厌的名著了，它繁复的结构与潜在的弹性甚至造就了一门学派。关于它的学术讨论又是一场永远争执、永远分不出

输赢的牌局。这正是其魅力所在。

我活在世上，对自己要求不高：就是希望一生中能多读几本好书（包括对真正的好书能多读几遍），希望自己的心灵能多掌握几张凝聚着人类智慧与先哲心血的王牌。这样在命运的评判面前，就立于不败之地了。

我读故我在(自序)/1

永恒的荷马,永恒的史诗/1

李白传奇/13

但丁的神曲/17

假如莎士比亚还活着/19

塞万提斯:最后一个骑士/24

蒲松龄的聊斋/27

歌德与席勒/30

拜伦与雪莱/34

普希金的皇村/38

波德莱尔:巴黎的忧郁/45

从惠特曼到海明威/48

梭罗:瓦尔登湖的主人/53

卡夫卡的变形记/56

里尔克的寻找/69

泰戈尔:东方的诗哲/81

鲁迅的赢与输/84

谷崎润一郎:阴翳的美学/93

川端康成与花的圆舞曲/98

博尔赫斯:失明的守望者/104

高尔基:我的大学/119

帕斯捷尔纳克与《日瓦戈医生》/124

爱伦堡:谱写巨人传/126

目录

yu zhi zhe tong xing

纳博科夫的蝴蝶/130

贝克特：等待戈多/133

钱钟书：天衣难补/137

金斯堡的嚎叫/140

马尔克斯：百年孤独/146

情人杜拉斯/150

米兰·昆德拉：生命中不能承受之轻/154

大师们创造了文学史/160

越古老的诗人越像神（后记）/165

目录

yu zhi zhe tong xing

永恒的荷马，永恒的史诗

荷马是我心目中的一尊神——这并不奇怪，古希腊时期是一个造神的时代，也是神最有威信的时代，所以荷马堪称最具备神性的诗人，他拉近了人与神的距离。荷马史诗《伊利亚特》和《奥德赛》，本身就是最古老的神话——以原始的文学技法描绘了神的家庭、神的性格、神的分工、神与神的矛盾以及神与他所庇护的人类关系。人类的生活（劳动、消费、政治、情欲、战争与和平），仿佛是在神的影子下进行的——神的意志造就了种种的戏剧性。荷马虽然是个盲诗人，却成了这一人神共娱的活动的惟一的目击者——并且栩栩如生地记录了神在人类身上的投影。他无形中使自己成为神的代言人，宣判着人类的往事。即使几千年后，我仍然把他当作一位缺席的神来看待——一位平民化的诗神。而荷马史诗，则是人类诗歌的圣经，堪称传统中的传统了。

在人类有公元纪年之前约 850 年左右，荷马就诞生了，带着他那浑浊的瞳孔和清醒的心灵。如果说荷马史诗开欧洲文学之先河，他本人该算是文学史上第一尊神了——或者说，第一个有名有姓的大诗人。惜他并未过着神一样显耀的生活——他仿佛被贬谪到人间，混迹于社会底层的劳

苦民众中。他在现实中的身份似应叫乞丐，一个来历不明的乞丐：生前一直挟着七弦琴在古希腊众多的集镇里卖唱乞讨，四处流浪。以至于后来希腊的七座城市都说自己是他的家乡，争抢着追认这位当年的乞丐为乡亲。近代有位作家讽刺这幕闹剧：“七大名城抢得了死荷马就心满意足，可是荷马当年在这七大城里流浪行乞。”荷马因为饥饿而沿街乞讨，但乞讨的最终结果是喂养出《伊利亚特》和《奥德赛》这两部千金难买、倾国倾城的辉煌史诗。饥饿艺术家在任何时代都无法绝迹，莫非因为人类最早的一位诗人就是以饥寒交迫的面貌出现的，而延续为一种必然的规律？我眼前挥掸不开荷马在路人唾弃中持杖流浪的背影，他衰颓的手掌捧着粗糙残缺的饭碗，向世界乞讨善良、友爱和公正，他瞎了的眼睛向上帝索取光明……也许世界只给予他一个铜板，作为报答，他却把艺术的灵光慷慨地施舍给整个世界。

如果根据传说来猜测，人类的第一座村庄是伊甸园（只有两位村民：亚当与夏娃），那么我们不妨设想：第一座著名的城市是特洛伊——它因为荷马史诗而流芳百世。荷马注定为歌颂一座城市而诞生——这人类的第一位诗人，描述了最古老的一场战争（大约发生于公元前12世纪）。坐落于爱琴海边的特洛伊（被史学家称为小亚细亚沿岸古文明的最后一个大商业中心点），与爱情有关，也与战争有关。这座城市美丽的的女主人叫海伦。为美而宣战，兵临城下，直至玉碎宫倾——《伊利亚特》是最古老的城市传记，

或城市史诗。被争抢的美女海伦使特洛伊遭到毁灭，却拯救了荷马的灵感——金碧辉煌的史诗，就是在一座城市的废墟上建立起来的。跟后来的庞贝城一样，特洛伊也是火山的牺牲品——只不过这座火山是以爱情命名的。因爱情引起的战争，简直带有圣战的性质：海伦是无辜的，特洛伊是无辜的，双方的死难将士是无辜的。盲诗人荷马是惟一的受益者，特洛伊的厄运给他带来了幸运：他的人生与创作出现了决定性的转机。围绕着这惟一的美女，他塑造了众多的英雄——美女加英雄的世界，由此而成为人类的理想。一个乞丐的名字，将载入史册。

荷马是有缺陷的神——一个双目失明的神，可是他却创造出完美的人物和完美的作品。至少可以说，他比常人有着更为丰富的想象力。他用沿途敲打的手杖，帮助我们恢复了对远古事物的记忆。这个清贫的神，却是记忆的富翁。他影响了后来的一系列大师。甚至歌德的《浮士德》，都虚拟了浮士德与古希腊的绝代佳人海伦结婚——以象征作者本人所憧憬的“德意志精神文化与古典文化之融合”。如果说海伦被视为希腊文化艺术的象征，那么荷马本人，则更是那段古老文明的守护神。

可以说，荷马一直活到 20 世纪。就像《伊利亚特》里的海伦曾经蛊惑过歌德所塑造的浮士德，《奥德赛》里那位冒险倾听过海妖塞壬歌声的古希腊英雄，又经过变形出现在现代派文学大师乔伊斯的笔下。不管是海伦还是奥德修斯，都是荷马所创造的属于美学与神话领域的符号，都有

着荷马本人的影子。同时也寄托着他对女性美与男性美的最高理想。乔伊斯之所以用《尤利西斯》为题来撰写自己的作品，似乎在强调与奥德修斯（即尤利西斯）的颠簸的经历，仍然在许多现代人（譬如他的主人公，都柏林某报馆的广告业务承揽员列奥波尔德·勃鲁姆）身上重复着。有人分析：“乔伊斯把勃鲁姆和德达路斯的邂逅看成是奥德修斯和他的儿子忒勒玛科斯的重逢……勃鲁姆的妻子莫莱，这个现代的珀涅罗珀（奥德修斯的妻子），是个淫荡的标本。勃鲁姆则是人的天性的体现者。如果说古希腊的奥德修斯为维护家庭关系的斗争取得了成果，那么勃鲁姆夫妇关系则体现着现代家庭纽带的断裂，以及人与人之间关系的崩溃。”在乔伊斯的小说中，尤利西斯不仅遇见新的问题，而且不可阻挠地陷入新的窘境。只不过他在海上漂流十年方得回家的传奇，已浓缩在都柏林人勃鲁姆在 1904 年 6 月 18 日（他的生日）那一整天混乱无序的生活里了。乔伊斯借用勃鲁姆这一天荒诞的经历，来象征人类发展的历史。用瞬间来表现永恒——这是乔伊斯的魄力。有趣的是，他写作《尤利西斯》也整整用了八年时间（自 1914 年至 1921 年），不知这算是奥德修斯那跨度长达十年的精神流浪的重复呢，还是其延续？我想，乔伊斯在创作过程中肯定比任何时候都更为深刻地体会到了奥德修斯的艰辛——他的孤独，他的空虚，他的期待与他的绝望……而这种种感觉，包括悲悯与怜恤，绝对也在荷马的内心发生过、翻卷过。乔伊斯下意识地成为了荷马的替身。但说实话，我更

乐意把这一切想象为荷马的复活。

奥德修斯的形象，从荷马的诗篇里转移到乔伊斯的小说中——他那构成古希腊神话极重要的一部分的长途旅行，又借助于乔伊斯的笔而持续着，而延长了。当然这首先要感谢荷马，这史前的老诗人，堪称是最古老的预言家——估计他早已预感到奥德修斯将有无数的后代（他的痛苦与寂寞是会遗传的），正如自己也会有众多的传人。荷马史诗里的奥德修斯是文学中最早出现的旅行家（而且他经历的是还乡的旅行）。然后才有了《神曲》里的但丁、浮士德、堂吉诃德、马可·波罗与徐霞客……我把荷马的这一部名著看做古典主义的游记。然而到了乔伊斯塑造的勃鲁姆身上，旅行家的身份变得可疑了，他一日之内在都柏林大街小巷经历的旅行，也变得荒诞不经了。

《尤利西斯》里有一句人物的独白：“历史是一场噩梦，我想要从中醒过来。”说得多么沮丧，但也确实精彩。它令我联想到了《奥德赛》里的名言：“神祇编织不幸，以便人类的后代歌唱。”终于，出现了拒绝歌唱而渴望苏醒的对人类历史持不合作态度的叛徒。从这个意义上来说，《尤利西斯》不是对荷马史诗的模仿，而是对它的超越。

也许，荷马史诗是间接地影响了小说家乔伊斯（《奥德赛》为《尤利西斯》的诞生提供了古老的跳板和崭新的契机）——这种影响只能算是文本之间的，但他还以其文风与人格直接影响了20世纪的许多诗人，譬如博尔赫斯，譬如曼德尔施塔姆。所以我才敢于说：荷马一直活到了20世

纪。而且，相信这位老诗人还会继续活下去。

博尔赫斯专门写过一篇《诗人》，来赞美荷马，他想象中的荷马如同一位手持长矛、披着兽皮的猎人。尤其当他于 56 岁失明以后，对盲诗人荷马就感到更为亲近了，并且寄希望于彼此间有一种冥冥之中的联系与感应。一位 20 世纪的盲诗人，以一位史前的盲诗人为榜样——或许这就是宿命？在摘取桂冠的同时又失去了眼睛，仿佛是在支付必要的代价。博尔赫斯，在重复荷马的悲剧之余，也把荷马作为隐形的伴侣，作为精神的慰藉与力量的源泉。在博尔赫斯混浊的瞳孔里，荷马的形象反而显现得比其他人眼中的更为清晰，更为逼真。

至于曼德尔施塔姆，虽然没像博尔赫斯那样——从生理上体会到荷马的悲怆，但是他从心理上继承了荷马的痛苦。所以他从来就没觉得荷马离自己很遥远，而且古希腊的主题与形象经常会出于神意般地闪现在他的诗篇中——仿佛他也亲眼目睹了荷马所置身其中的时代与环境。具有代表性的莫过于写于 1915 年的一首诗了：

失眠的症状。荷马。还有满鼓的风帆。

我已将那些舰船的名册读到了半中：

这长长的队列，这仙鹤的列车，

它们曾经腾升在古代希腊的上空。

就像楔形的鹤阵嵌入异乡的疆界，

皇帝们的脑袋顶着一朵神圣的浪花，

你们游向何方？希腊的男子汉们，
若是没有海伦，你们干嘛要特洛亚？

大海，荷马，一切都依靠爱的驱动。
我该倾听谁人？荷马却在沉默。
黑色的海洋滔滔不绝，喧嚣不止，
它正带着深重的轰鸣走近床头。

与其说是曼德尔施塔姆梦见了荷马，莫如说是荷马径自走进了年轻诗人的心灵——同时携带来博大的背景。在曼德尔施塔姆眼中，荷马俨然是自己所钟爱的古希腊文明的代言人或主宰者。只要古希腊的精神还在闪耀，那么老荷马就不会死去。于是在另一首《黄鹂在林中拉长元音……》的诗里，出现了这样的句式：

……自然一年一度
沐浴着荷马韵律的长度。
犹如白昼吹奏出的停顿……

在俄罗斯同时代诗人中，恐怕惟独曼德尔施塔姆终生都保持着和荷马的心灵感应——因为他的理想与现实背道而驰，属于荷马所生活的那个世界。难怪布罗茨基要以“文明的孩子”来形容曼德尔施塔姆，甚至察觉到他偏爱采用荷马所创造的那种不用尾韵、节奏感强烈、便于朗诵或